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12年8月14日，会议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方钦雄、王俊亮、周创荣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详细情况请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和《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2 年 8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召开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14 日